

駱駝草

祖正

——紀念英國神秘詩人白雷克——

下

在按照「人道」，「自然」，「性愛」三點依次論述白雷克在詩作中表白的要旨，究明浪漫運動先驅者的足跡以先，尚有一點須特別申述的。就是白雷克已如上面 Gosse 和 Yeats 等所說，確定了先驅者的地位，在這人道，自然，性愛三點上。然而就從英詩浪漫運動中與白雷克同期或是這個運動後期的諸作家所走的路迥固然與白雷克同一方向或是同一道路，而我們承認了白雷克是個先驅者同時就把與他同期或是後期的諸作家都當作他的追隨者或是模倣者，那却又是鹵莽的見斷。慣常於「詩話」式的「判決批評」(Judicial Criticism)的國人更應多多的警戒不陷入這個錯誤才好。只要發見某作有點俊逸，就說「其源出於鮑謝」；某人詩風沈鬱就說是

「學步少陵」；又或者說「其豪華有如謫仙」等等。這是一則因為末世詩人不以獨創自高而常以模倣作標榜；二則也是自命博識的評論家所誘獎的惡結果，使詩壇墨守古繩法不能另開新生面所致。着重個性的檢討為近代最有勢力的文學評論實在足以喚醒我國歷來詩話式批評的迷夢。

又覺得一個新時代的開關固然應該承認先驅者的功績；但是那個時代精神早已彌漫在一般人的心中腦中；同期作家中或有相同之點乃是時代精神之表現，不能定說甲是受了乙的影響而乙又受了丙的影響。要知丙也未必不受甲的影響。一人高呼後羣衆所發的反響乃就是一時代全羣衆固有的吶喊，決不是一個高呼者的附和了。

英詩自從 Pope 時代以來只在韻律格調詩語文句上用工夫；但見羣小的作詩者 (Versifier) 而難於找見一個真正的詩人 (Poet)。白雷克新聲崛起，唱和者當然有一致的諧調了。而同一音調仍各具音色的在詩歌中也有相似的真理。只把前期的 Blake 與後期的 Words-

Worth 兩者比較一下，就可以明白後者並非步武前者。爲便捷起見，引 Brooke 氏的幾句話證明上述的一段理論。

「他【白雷克】所移入詩歌中的新要素乃是後來 Wordsworth 把它容納了初次於『抒情小曲』集規定在明白界說之下而成爲挑戰語氣的。Wordsworth 並非從 Blake 繼承 (taken up) 那些要素來。那是從他靈性中自生出來的。那些早已彌漫在那裏。Wordsworth 又並非再現 Blake 已在詩歌世界裏創造過的思想感情一切的新局面。凡是 Blake 詩歌中政治的，宗教的，神秘的要素除 Wordsworth 以外也被餘外的詩人們感到而比之 Blake 狀述得還要清晰。」(P. 3. Brooke's Studies in Poetry)

Brooke 的所謂詩歌中的新要素 (New Elements) 本來也許不止這人道，自然，性愛的三點。譬如歷史與哲學的也是浪漫文學所開的新方面，而在 Blake 的詩歌中

那些的影子比之那三點太是淡薄之故。要之浪漫文學運動根本的要素都是發源於文藝復興，宗教改革，是自我意識發達以後的產物。歷史的回顧，哲學的思索不也就是這個的說明麼？

現在從 Blake 詩作中依照上述三點分舉論之。Blake 的詩集向稱下列三種。

『吟餘詩草』(Poetical Sketches 1783)

『天真之歌』(Songs of Innocence 1789)

『憂患詩存』(Songs of Experience 1794)

尚有『善惡觀』(Ideas of Good and Evil) 及『豫言錄』(The Prophetic Books) 等亦爲重要。

第一爲 Blake 的人道精神。在這個項目下包括他對於政治，宗教，社會等的意見。原來 Blake 已同後期的 Wordsworth 以及 Coleridge 一樣早已感受到法國大革命

命的那個預感。他第二詩集的『天真之歌』適巧在1789年出版，乃是一個有味的暗合。他深惡君王貴族們彼此結託魚肉人民，所以咒稱路易十四以及一般權貴爲「惡黨徒」(Villians)。對於僧侶階級也是深恨痛疾攻擊不留餘地。就是對於以改革相號召的武力派，亦決不被其欺蒙而生盲從期望之心。Brooke說『他是天生的共和論者』(Blake was a born Republican)。又說他在Wordsworth, Coleridge 以先已經把大革命的干戈觀念放進他的詩歌。說就是後來 Shelley 也沒有像他一七九四年的詩集裡以及『預言錄』裏那樣厲害痛罵那些君王僧侶的專制欺罔，強凶霸道，云云。他固然贊成革命，却並不以武力革命爲唯一門徑。我在紀念文上段有從紀念詩人而說到中國革命。在 Blake『善惡觀』詩集中『黑僧』一首詩中鈔去下列一二節。因爲這似乎他在那裏警告百年後的中國人。

“But vain the sword and vain the bow,
They never can work war's overthrow.

語 絲 第一百五十三期

The hermit's prayer and the widows tear
Alone can free the world from fear.

【大意】但是徒藉刀劍與弓矢，也不能把凶煞驅除。只有隱者的祈禱孀婦的淚珠，能把全世界的傷痛與流願解除。

【解釋】隱者的祈禱是指執政權執兵符的當局以外的人；詩人亦其中之一類；詩歌之真切者等於祈禱。孀婦的淚珠，是指丈夫爲征戰而死，這是切身的悲痛所發。人人嘗此苦竦味內爭或可自息了。

“The hand of vengeance sought the bed
To which the purple tyrant fled;

The iron hand crushed the tyrants head
And became a tyrant in his stead”

【大意】警報者的血手所指處；那裏的紫袍人已經隱匿；鐵鎚擊碎了一個強暴者的腦戴，自己却變成了個暴君去替代。

二四五

【解釋】紫袍是代表權貴君王。此節當然諷刺以暴易暴的局面決不是人民的福利。

Blake 是神秘主義者，思想上本與宗教相近。而他反對英國當時固有的國教。謂那是已與時代遠離的硬化物，所以隨處是不近人情違反天性的設施。「憂患詩存」中有一首「殺兒行」(a Little Boy Lost) 可以看出攻擊不合時代性，施行殘酷手段的宗教。為免長冗不能全錄。內容述一個小孩不能依照長老們的誥戒只能述說自己真正的信仰；而長老就對小孩行宗教裁判宣告死刑了，對於一個天真的小孩！末一節說：

“And burned him in a holy place

Where many had been burned before;

The weeping parents wept in vain.

Are such things done on Albion's shore?”

【大意】於是就把他在聖壇前執行烙刑；那裏早有了無數叛教者的灰燼。小孩的父母們只有

對之徒然啼哭。高天厚土的英國竟施行這種兇惡？

【解釋】把小孩定為叛教大罪並執行在以仁愛為本質的神前，那種矛盾還不自覺。並且在已殺的小孩不計其數的聖壇前。Albion 指英國，係詩語。

總之革命不在人道主義 (Humanism) 上建立的只是自相殘殺爭權奪利，幻變無常的亂局面；宗教不從愛心上出發只有硬化的形骸徒然阻障人性自然的發達。這是 Blake 在詩中給我們的暗示。他所以沒有直接加入當時急劇的政治運動；他所以始終是個神秘詩人不像 Coleridge 那樣對於宗教問題也傾注宣講說教之力。然而他確是人道精神真正的體會者。再讀下鈔小詩，使我們更覺得要做革命家要做宗教家以及社會改革家的應該先做詩人。

“Can I see another's woe
And not be in sorrow too?”

Can I see another's grief,
And I not seek for kind relief?

【大意】我能見了人家的哀傷，而不也起出同樣的愁腸？我能見了人家的悲歎，而不想溫存的慰安？

"Can I see a falling tear,
and not feel my sorrow's share?
No. No! never can it be!
Never, never can it be!"

【大意】我能見了斷續的淚珠，而不生同情的哀思？不能夠呀，決不能夠呀！

【解釋】這是不甘於「惻隱之心人皆有之」的靜止的肯定而到能動的行為時生出的呼喊。

第二爲 Blake 的崇尚自然。在一般文學史上，十九世紀後半的「自然主義」乃是繼「浪漫主義」而起的運動。然而這個運動除了科學精神而外又發源於「崇尚自然」的趨

向。又因爲這個「自然主義」差不多與浪漫運動同時生起的標語。「回到自然！」(Return to Nature) 這個大革命的叫喊實際在英國要說在「天真之歌」中把那個觀念表白得最明白。這也是 Brooke 氏所下的斷語。Blake 的「天真之歌」是他成名的詩集又實在英詩中佔了重要的位置。這個詩風實是後期 Wordsworth 的 Lyrical Ballads (抒情小曲) 的「序辭的序辭」。(Preludes Prelude) 除表白了大革命精神以外，還留下了重振英國詩壇的功績。Blake 的詩風固有模倣 Elizabeth 朝時代之處，而所以使他效法的也是因爲那個自然風格 (Naturalism) 之故。所以一方面實足以打破當時桎梏詩靈的一切規約，獨行獨步的放聲高歌着，「像古代的大詩人那樣，使英詩回復了天真小孩的情熱，像高山上的奔泉流響於愛的活人生中」。他不在「吟餘詩草」中獻給貌子神一首 (To the Muses) 有那樣對於詩壇不振的感歎，實在又有「天真之歌」中的這種氣概。Brooke 又說道：他全不顧慮到當時批評的以及技巧的流派；他的用語是粗野不文的國人日常的言

語；他的詩句粗硬而不服從韻律上的羈絆。要有什麼長處可取乃為由於自然而不是技巧之功。(What excellence there is, is attained by dint of Nature, Not of Art.)

新詩歌的產生本來也靠時代之力。Brooke把Blake的時代與Shakespeare的相比，說適巧同樣是英國再生之期(Born again)；人民是大膽而自然，宛如小孩子初從學校放課出來的那種欣喜。人生好像是詩歌的連續。Blake一點不受批評的傳統與文壇的束縛，到處能有詩歌音樂的發見云云。又說Blake周圍的世界是古舊的，但是新的世界已近在身邊了。(Though his world was old around him, a new world was at hand.)

新的詩歌實在就是新的世界。

再說Blake個人對於自然的愛好又是非常真摯；對於自然的想像力(Imagination)又是非常新鮮而明瞭。前面已經說過，凡是浪漫運動的作家無不渴仰自然；他們作品中的自然描寫乃是中國詩文中所難於多見的特質，大足以啓發我們新時代作家努力的方向。Brooke指

稱他對於自然的態度不止是他所模倣的Spenser那樣把自然來人格化(to impersonate)而已，說比之Wordsworth還要多於近代人特有的感覺。(實在試把Blake與Keats同一题目的「秋之頌」(To Autumn)來對讀，真可以發見兩者態度風格的相同處。然而Wordsworth在這一點上自有特殊的開關。我以為英詩中的自然須從Wordsworth論起，以此去與先驅者的Blake相比較必成一篇有興味的論文。)

第三是Blake關於性愛問題的意見。凡是這派的家都會在這個問題上費了甚深的關心。個人的成長最初是對於異性意識的放射。而經歷了實生活而感到倦怠的人又往往以戀愛為新生的第一步。並且人類解放的重要問題也是這個性愛問題。近代社會對於「自由戀愛」(Free Love)這個概念已與「戀愛自由」(Love's Freedom)同樣不生驚異。大抵的浪漫詩人早已感悟到這點。Blake的戀愛論真好像同時包括上述的三種要求而又可說是自由戀

愛論者的第一人。如果Blake詩中的自然須與Wordsworth相比較，他的自由戀愛論可同Shelley的主張相參照。

'I never was attached to that great sect
Whose doctrine is, that each one should select
Out of the crowd a mistress or a friend
And all the rest, thou fair and wise, commend
To cold oblivion, though it is the code
Of modern morals, and the beaten road
Which those poor slaves with weary-footsteps
tread,
Who travel to their home among the dard
By the broad highway of the world, and so
With one chained friend, perhaps a jealous foe,
The dreariest and the longest journey go.'

【大意】「我從不會信奉這個大宗派；它的教義乃是每人應該在羣衆中揀選一個妻或是友而把其餘的美麗的賢慧的棄置忘却。這雖是

近代道德的大經大法而在這條走熟爛的大路上有可憐的奴隸們「世俗夫婦」疲累的脚蹤走着：他們是在寬闊世界公路的旁道上和僵尸們向着墳墓，挽着他們鐵鍊羈鎖住的伴侶或是讎敵「不和睦的夫婦」走他們最陰慘而冗長的旅路。」

這是 Shelley. 在 Epipsychidion 長詩裏面對於現世婚姻制度的詛咒。他的自由戀愛觀在簡截的下面兩句詩中接下去說明：

「純愛之不同有如黃金與土塊，
愛情的分惠那比財產的分配。」

(True Love in this differs from gold and clay
That to divide is not to take away.)

Blake 的戀愛觀與本論文範圍以外的他的神秘論有密切的關聯。Brooke 又曾說過：他的神秘論與實際生活的各問題有許多關係。他以「愛」為唯一的真正人性 (the only true humanity)，愛的表示與藝術家創造的

想像力有同樣的關係，在 Blake 以二者爲人類生活中最善最高的同一力量。在地球上除此之外人們再無直接認識上帝而喚醒去體得內在的神聖之力，云云。把 Selincourt 女士「白雷克研究」(William Blake by Basil De Selincourt) 中的話照樣鈔錄更能得到明確的意義……

“Both had the faculty, which nothing else on earth seemed to possess, of bringing the soul into direct touch with God, rousing man to a realisation of the divine power that was at work within him.”
P. 44. Blake's Conception of Love

他從這個創造的愛的理論應用於男女之間的愛上。凡是創造的愛不應加以阻止，同樣男女間的愛也不應加上束縛。男女之愛乃是自然的要求，在愛的本身上決無錯誤。

然而 Blake 也並非不明瞭人性黑暗的一面。所以他乃說男女之愛應該剷除自私之愛，就是不能存占有慾。如果存了「我非獨有不可」(I must have all to myself) 那就是「自私之愛」(Self-love) 了。能除這個私慾，

那末男女之愛可造天堂；如果不然，那末滿是嫉妬憤懣把人世做成牢獄——以上又是依照 Brooke 氏的詮釋了。「憂患詩存」中有首「土塊與小石」(The Clod and the Pebble) 對話式的小詩就是這個意思的象徵。

“Love seeketh not itself to please,
Nor for itself hath any care,
But for another gives its ease,
And builds a heaven in hell's despair.”

【大意】「戀愛不爲自歡樂，
也不爲己有成竹。
只給伊人多幸福，
如此天堂築在黑地獄。」

So sung a little clod of clay,
Trodden with the cattles feet,
But a pebble of the brook
Warbled out these metres meet:
【大意】道旁土塊如此唱，

牛馬奔蹄踐踏傷。

但聽河內一礮石，

含咽宛轉有平仄。

“Love seeketh only Self to please,

to bind another to its delight,

Jays in another's loss of ease

And builds a hell in heaven's despite”

「戀愛只爲自歡樂，

迷住他人供滿足。

倖災樂禍也無妨，

那怕地獄在天堂。」

還有「善惡觀」集中一首小詩，常成爲 Blake 私生活的

問題的：

被一顆可愛的楊梅樹羈住了。

花花瓣瓣的落得滿地。

語絲 第一百五十三期

呀，我是何等軟弱與疲乏呀，

在我的這顆楊梅樹下躺着！

爲什麼我應該被你羈住，

喔，我可愛的楊梅樹？

戀愛，自由的戀，不繫在，

任那一顆地上生長的花樹。

(To a lovely myrtle bound,

Blossoms showering all around

O how weak and weary I

underneath my myrtle lie!

Why should I be bound to thee,

O my lovely myrtle-tree?

Love, free love, cannot be bound

To any tree that grows on ground.)

這是容易被看作 Blake 個人的結婚生活的不滿之

聲。 Selincourt 女士也說如果在第五行頭上「爲什

二五一

「壓」一句着了力，那麼又容易被看作 Blake。在那裏找尋人類婚姻制的理由。說實在他是不愛作如此思索的。照 Selincourt 女士說有兩層的意思。第一是說他的楊梅樹是美麗的，第二是說然而他是被羈住在那上面。因為他是被羈住，所以是難堪與疲乏。他並不想擺脫他去，所以生起煩悶，而願意停留在他所喜歡停留的地方的。因此一念的意識於是他就憤恨這個羈絆是妨害自由意志與恩愛感情了。Selincourt 又說這是 Blake 小孩性情的發露處。在女士書中說 Blake 主張自由戀愛的極度，曾有一次對人說道「你想我如果有一天回家發見我妻有了不貞的時候我會傻極的對她懷惡意麼？」

當然 Blake 的夫人 Catherine 是一個純真素樸的好女兒，就使聽到這句話也許不會故意試探他。就是日常的家庭生活也是十分圓滿。夫婦從初見面直到死別間的恩愛

Selincourt 所引的詩句是：「Oh how sick and weary I」與上引

Yeats 編的詩集中不同。一是 To my myrtle 爲題的六句一首。

後者乃是四句兩節的名 In a myrtle Shade

留下了許多逸話。這是與同樣主張自由戀愛而對於 Early 一人的愛是到死不渝別無實行已說的後期的 Shelley 可以先後比照的。所以對於自由戀愛的可能性在他們兩人只是詩中的真理。而「自由戀愛」發生於這樣美滿的愛的生活者之口，可見這不單是人類解放運動中被束縛人的叫喊也是想在人類生活中多開闢實現「真」與「美」的創造者的高潔理想。

然而自由戀愛的可能性與現代實際的人類生活尚有遙遠的距離。雖在將來或者會成人類解放的一個重要目標。但是男女間性的倫理性的道德——需要知識理性的發達已不待說今後各人如果不事深切的意識與修養，那末這個問題只能讓已有了圓滿結婚生活的詩人憑主觀的理想說說，或是被一般徘徊於中途的獨身者，空幻的想想。最後還是引證 Brooke 氏的結論道：

「全社會的精神從愛的自私心上不能改變之先，那就是白雷克也必定以這個主義爲不適用的」(He would even have condemned it till the whole spirit

of society was changed from selfishness to love)

(完)

這篇文章，因為稿件十分擁擠，擱到現在纔為發表，還很是抱歉的，尚望徐先生及讀者諸君原諒。編者識。

蘇萊曼東遊記(十一)

劉復

告狀人口中的話說，是不作為憑的；他應當把他所要陳訴的話，一起寫在狀紙上。在告狀人見到裁判官之前，法庭門口先有一個人把他的狀紙誦讀「給裁判官聽」；要是這狀紙做得不合式，就立時退還給告狀人，叫他回去修正。這種狀紙，應由懂得法律的書吏代做了，才可以遞給裁判官。書吏在狀紙上，應當明白寫出：(頁四十)「這「狀紙」是某人的兒子某人所做」。要是做得不合式，那就是書吏的錯，應當受到棒打的刑。裁判官在審事之前，必須喫飽喝足，以免審錯；(因為一個人在饑渴的

時候，總不免要有錯誤」。裁判官的俸，均由當地官庫中支給。

中國的皇帝，每過十個月，便走出來給百姓們看見一次。他說：「要是百姓們不能〔常常〕看見我，他們就要不管我的賬了。國家的威權，非用專制的手段不能維持，因為老百姓們是懂得不得公道正義的。所以，我們必須用專制的手段對付他們，然後我們才可以受到他們的崇敬。」

中國不收土地稅，只收男人的丁口稅，數目的多少，以各人的貧富為標準。阿拉伯人及他種外國人，則依商貨之多少而納一種特稅，(頁四十一)同時即得享有保護商貨的權利。

在〔食〕物昂貴的時候，國王分付把王倉裏的食料發出，以廉價出賣；這樣，食物的高價就不能持久了。

王庫裏的錢，多半出於丁口稅一項。便就Dinar的庫裏說，我相信每天收到的錢，已有五萬個Dinar；而Dinar還並不是中國最大的一個城。在中國所出產的多

量的貨物之中，國王所專利的東西，是鹽，和一種可以用熱水泡了喝的草。無論那一個城裏，都有人出賣這一種草的乾葉，而且數量極多。這種草的名目叫做 *Set* (茶)；它的葉子比苜蓿多些，而且略略有一點香味，不過味道是苦的。「做茶的方法」，是把水煮開了，然後澆在這草上。要是有什麼小小的不舒服，吃了這種沖泡劑就可以好。

王庫裏的錢，即從徵收丁口稅及賣鹽與賣這一種(來頁四十二)草得。

每一個城裏，都有一樣東西，名目叫做 *Carra*，這是懸掛在地方官的頭上的一個鐘，「鐘繩上」却繫着一條繩，直通到外面街上，使無論什麼人都可以和地方主管官交通「消息」。這條繩大約有一 *Parasance* 長。拉了繩，鐘就響了。凡有受到冤屈的人，都可以拉動這條繩，使鐘在地方官頭上響。地方官聽見了，就可以叫他進去，使

他自己陳訴所受到的冤屈。這樣的一個辦法，是中國各處都通行的。

要從這一處到彼一處去旅行，應得呈驗兩封信：一封是地方官所寫，一封是當地的太監所寫。地方官所寫的，「是護照」，上面寫明白所經的道路，及持信人的姓名，其同伴人，其年歲，其同伴人的年歲，並其所屬的部族名。凡是在中國旅行的人，無論是(頁四十三)中國人，是阿拉伯人，或者是別種的外國人，都應當有「護照的」一份證明書。至於太監所寫的一封信，却是證明旅行人所帶銀錢或商貨的多少；因為在路上，每到一站，便有站兵來檢查，檢查之後，即在信上批明：「某年，某月，某日，某國某人之子某人到，攜帶某物，同伴者某人。」所以要有這種的手續，是預防旅行人在路上丟失銀錢，或者身死。要是有什麼人丟失了銀錢，人家就可以「依據了這記載」，查明他的銀錢是如何丟失的，

或者是「查到了原來的銀錢」還給他；如果他死了，就交給他的繼承人。

（未完）

簡玉白

大一

別來幾多時？

恰捏盡兩手上十個指。

行思，坐思，

茶思，飯思，

相思滋味何物能相似？

只有你和我兩心脈脈自家知。

是不是？

是不是？

九，二七，一九二七，檣城都門。

語絲

第一百五十三期

隨感錄

六三 革「首領」

魯迅

這兩年來，我在北京被「正人君子」殺退，逃到海邊；之後，又被「學者」之流殺退，逃到另外一個海邊；之後，又被「學者」之流殺退，逃到一西間曬的樓上，滿身痲子，有如荔支，兢兢業業，一聲不響，以為可以免於罪戾了罷。阿呀，還是不行。一個學者要九月間到廣州來，一面做教授，一面和我打官司，還預先叫我不要走，在這裡「以俟開審」哩。

以為在五色旗下，在青天白日旗下，一樣是華蓋罩命，晦氣臨頭罷。却又不盡然。不知怎地，于不知不覺之中，竟在「文藝界」裏高陞了。謂予不信，有陳源教授即西潯的「閒話」廣告為證，節抄無趣，剪而貼之：

「徐丹甫先生在學燈裏說：『北京究是新文學的策源地，根深蒂固，隱隱然執全國文藝界的牛耳』。究

二五五

竟什麼是北京文藝界？質言之，前一兩年的北京文藝界，便是現代派和語絲派交戰的場所。魯迅先生（語絲派首領）所仗的大義，他的戰略，讀過『華蓋集』的人，想必已經認識了。但是現代派的義旗，和它的主將——西滢先生的戰略，我們還沒有明瞭。現在我們特地和西滢先生商量，把『閒話』選集起來，印成專書，留心文藝界掌故的人，想必都以先睹為快。

可是單把『閒話』當作掌故又錯了。想——欣賞西滢先生的文筆的，研究西滢先生的思想的，想認識這位文藝批評界的威權的——尤其不可不讀『閒話』！

這很像『詩哲』徐志摩先生的，至少，是『詩哲』之流的『文筆』，所以如此飄飄然，連我看了也幾乎想要去買一本。但，只是想到自己，却又遲疑了。兩三年頭，不算太長久。被『正人君子』指為『學匪』，還

要『投界豺虎』，我是記得的。做了一點雜感，有時涉及這位西滢先生，我也記得的。些這東西，『詩哲』是看也不看，西滢先生是即刻叫牠『到應該去的地方去』，我也記得的。後來終於出了一本華蓋集，也是實情。然而我竟不知道有一個『北京文藝界』，並且我還做了『語絲派首領』，仗着『大義』在這『文藝界』上和『現代派主將』交戰。雖然這『北京文藝界』已被徐丹甫先生在學燈上指定，隱隱然不可動搖了，而我對於自己的被說得有聲有色的戰績，却還是莫名其妙，像着了狐狸精的迷似的。

現代派的文藝，我一向沒有留心，華蓋集裏從何提起。只有某女士竊取『琵琶詞侶』的畫的時候，語絲上（也許是京報副刊上）有人說過幾句話，後來看『現代派』的口風，彷彿以為這話是我寫的。我現在鄭重聲明：那不是我。我自從被楊蔭榆女士殺敗之後，即對於一切女士都不敢開罪，因為我已經知道得罪女士，很容易引起『男士』的義俠之心，弄得要被『通緝』都說不定

的，便不再開口。所以我和現代派的文藝，絲毫無關。

但終於交了好運了，陞爲「首領」，而且據說是會和現代派的「主將」在「北京文藝界」上交過戰了。好不堂哉皇哉。本來在房裏面有喜色，默認不辭，倒也有些闊氣的。但因爲我近來被人隨手抑揚，忽而「權威」，忽而不准做「權威」，只准做「前驅」；忽而又改爲「青年指導者」；甲說是「青年叛徒的領袖」罷，乙又來冷笑道：「哼哼哼」。自己一動不動，故我依然，姓名却已經經歷了幾回升沈冷暖。人們隨意說說，將我當作一種材料，倒也罷了，最可怕的是廣告底恭維和廣告底嘲罵。簡直是膏藥攤上掛着的死蛇皮一般。所以這回雖然蒙現代派追封，但對於這「首領」的榮名，還只得再來公開辭退。不過也不見得回回如此，因爲我沒有這許多閒工夫。

背後插着「義旗」的「主將」出馬，對手當然以闊一點的爲是。我們在什麼演義上時常看見：「來將通名！我的寶刀不斬無名之將！」主將要來「交戰」而將我陞

爲「首領」，大概也是「不得已也」的。但我並不然，沒有這些大架子，無論吧兒狗，無論臭茅廁，都會唾過幾口吐沫去，不肯定要脊梁上插着五張尖角旗（義旗？）的「主將」出台，纔動我的「刀筆」。假如有誰看見我攻擊茅廁的文字，便以爲也是我的勁敵，自恨於牠的氣味還未明瞭，再要去嗅一嗅，那是不負責任的。恐怕有人以這廣告爲例，所以附帶聲明，以免拖累。

至於西澧先生的「文筆」，「思想」，「文藝批評界的權威」，那當然必須「欣賞」，「研究」而且「認識」的。只可惜要「欣賞」……這些，現在還只有一本「閒話」。但我以爲咱們的「主將」的一切「文藝」中，最好的倒是登在晨報副刊上的，給志摩先生的大半痛罵魯迅的那一封信。那是發熱的時候所寫，所以已經脫掉了紳士的黑洋服，真相躍如了。而且和「閒話」比較起來，簡直是兩樣態度，證明着兩者之中，有一種是虛偽。這也是要「研究」……西澧先生的「文筆」等等的好東西。

然而雖然是這一封信之中，也還須分別觀之。例如：「志摩，……前面是遙遙茫茫蔭在薄霧的裏面的目的地」之類。據我看來，其實並無這樣的「目的地」，倘有，却不怎麼「遙遙茫茫」。這是因為熱度還不很高的緣故：倘使發到九十度左右，我想，那便可望連這些「遙遙茫茫」都一掃而光，近於純粹了。

（九月九日，廣州。）

六四 再醮問題

長友

十月一日的順天時報上載宋慶齡和陳友仁在莫斯科結婚了。據說這是倫敦電報的消息，該日本順天時報除在新聞的四周用黑線圍繞以示珍奇外，并加上兩句輕薄的嘲笑的標題曰：「宋慶齡不耐淒涼，陳友仁艷福幾生修。」

本來我看順天時報的目的，只是看他如何造謠罷了，看他如何糟塌中國人罷了，至於叫人去信他的話，那在我，壓根兒就沒有這回事。關於這事的真假如何我也不去根究了，所以也就懶得參看別種報紙，（在北京

本已沒報紙可看，勉強將就的還算晨報的說不得的廣告，）而況這事就算千真萬確也不過那末一回事呢。

但是，我在閱報室看到這新聞的時候，同時聽到幾位敵同學在四圍眉飛色舞的說：

「這真是孫中山的報應啊！」

「咳！宋慶齡真不是東西！」

「她和孫中山本來是先有一手才結婚的。」

「他們這黨人原都是媽媽虎虎的啊！」

他們說了都哈哈的笑，鬚鬚他們聽到孫中山的妻子再嫁人做了「二婚頭」，在他們是稱願而且勝利了，所以他們一時表現出強度的高興和滿足的態度來。

綜合他們所說的，我體會出他們意思：

第一，是公認宋慶齡的再嫁為不貞，為失節，換言之，即再醮為一種罪惡。

第二，他們公認孫中山是一個元凶，所以他妻子去嫁便算是「報應」。

第三，孫中山和宋慶齡是先交後娶的，這也是一種

罪惡。

第四，大概是說陳友仁娶中山的妻是不道德。

我既挾出了右之四點，再根據現行道德精義加以申明，俾世之君子得省覽焉。

再醮爲一種罪惡這問題，差不多可以不必討論，已成爲天經地義了。因爲貞節牌坊的建築，全是寡婦們的權利，雖然也會聽說有個貞夫祠，在我們這文明古國裏，所以依着享權利必盡義務的定理，貞節也就是女子唯一的義務。至于男子，他們固然滿不希罕這種權利，也就完全豁免了守貞的義務。

先拿兩口子來說吧，依民律一一五一條第二款，老婆只要一偷漢子便爲其夫呈訴離婚之原因，而依該條第二款，則夫「犯姦非罪者」他的妻才可呈訴離婚。所謂「犯姦非罪」，換句話即是要「與人奸通而已受審判衙門爲有罪之宣告」才可以爲對造呈訴離婚之原因也。因此夫可以嫖娼，可以和妻以外的女子偷偷摸摸，只要他不受有罪之宣告。

上邊是說夫妻的婚姻關係存在的法律現象，至于婚

姻關係已經消滅的，法律本已許其再婚；但是，這法之規定，與我們文明古國裏一般社會的輿評是大相逕庭的。我們社會對於寡婦的要求是：她須爲夫守節，所謂「一與之齊，終身不改」也。至若爺們可不一樣，他們死了太太可以「再續鸞膠」，甚至太太還在也可以「納寵」。這種要求是「古已有之」的，韓愈不說麼？「以聖人望于人」，這真是最厚道不過了！

倘若夫死而妻再醮的，那我們可以唾罵她，嘲譏她，報館裏搖筆桿的先生更可用他的春秋筆法來使閱報的人們得滿足。於是甚麼「不耐淒涼」，「不慣無郎」，「小孤孀」，「二婚頭」等等的貶詞都加到她身上了。「千夫所指，無病而死」，所以蠢笨到像鼻涕阿二，她也知道諱說「兩」和「二」了。

對於孫中山是罪人的問題，那更不必多費筆墨，本來該「國賊孫文」之爲人唾棄已久，蓋自有他「而清室危矣」了。夫屋清社而改民國，該「國賊」真罪大惡極

矣，以罪大惡極之人，其妻之爲「二婚頭」，不亦宜哉。嗚呼！如此巧安排，報應全不爽，孰謂彼碧翁之無靈也邪？獨怪以如此罪人而當令大元帥乃稱之爲老友，真吾儕蟻民所大惑不解者矣。

第三點的事實問題，我們不必舉出充分的證據便可以罵他了；大概既是罪大惡極之人，這種事當然也是有的。本來婚姻是須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才可舉行，雖然她已是你的未婚妻了，你也不應該在結婚前去消褪了她的「守宮砂」呀。如果在婚前你要求性的滿足，你便嫖娼也不爲人所詬病，你又何必急在這一時呢？

近來「束髮小生」多浸于學匪胡適等戀愛之邪說，而欲率天下人入于禽獸之域，以爲既言戀愛，則爲求靈肉一致，便先行性交也不爲過，只要你對她負責任。不知男女授受不親，尙非你妻，又安可妄言戀愛；况世之所謂「自由戀愛」，初不殊于「一匹癩皮公狗與一匹狗娘在道上交尾」者乎？世風日下，君子有道衰之憂，吾人秉筆而誅彼「國賊」，良有不得已者在耳。

第四點娶死友之妻爲不道德，此在我文明古國已爲不成文之習慣法，卽令戀愛發生在友死之後，亦爲不容誅之罪惡。蓋「友人之妻」者，「友人之妻」也，友人雖死，其妻仍係死友之物，義應守節者也。壞其妻之節而娶之，實爲有負死友。雖然，與友人逛窰而操刀割其靴統，則在吾衣冠中人，蓋又視爲風流罪過而不加譴責焉。

以上所舉各節，絮絮說來，不覺言冗，然于風俗人心，不無小補。右拉先生衛道心長，諒有同感也。倘能刊而布之，俾世之君子知吾儕狂簡小子中尙有力持正誼者在，則士之奮發而自效于聖明之世者將接踵而至，豈不懿歟？

丁卯重九前二日子秋風中。

右拉案，讀十月三日順天時報，「某方消息，奉甯兩方在交誼上向無破綻，唯北京近有少數士著，以年來兵連禍結，民不聊生，純是肆行孫文主義之反響，對其遺柩亦多表示不滿，」欣悉我京兆

人民不乏深明大義，嫉惡如仇之輩，敵人不敏，叨赫宛平，亦與有榮焉。查先王立法，原有戮尸之例，徒以後世綱紀頹廢，久不實行，以致惡化流行，不知紀極，有心人怒然憂之，欲仿邊大綬之法，爲除惡務盡之謀，誠可謂公忠體國，與宣統十六年京師商會之籲請皇上回鑾同爲不世之義舉，其關係于世道人世者蓋非淺鮮，嗚呼偉矣！昔日豈明君不審，誤以忠誠爲奴性，謂北京人奴氣十足，而班延兆君又急起力辯，以爲非是，及今思之，二君之說各有所蔽，實則復殊途而同所歸焉。蓋若云奴氣，則敵人亦京兆一分子，當然左袒班君，唯鄙意以爲所謂奴性者實卽忠誠之別解，然則吾于豈君之說又不能不首肯耳。敵人決不承認京兆有奴氣，但忠誠十足則確係鐵案，如泰山之不可動移，順天時報稱之曰「少數」，殆亦未免尙有「糟塌中國人」之意存乎其間乎？質之良友先生，以爲何如？十月四日書于燈下。

語錄

第一百五十三期

六五 功臣 子榮

有老友久居北京，在安國軍作幕僚，中秋前回浙西去省墓，返京師後來敵齊夜談，「小飲勃蘭」，說南方雜事。據云，南方之事全敗壞于清黨。吳蔡諸委員在江南組織政府，奉總司令於政府委員之上，這只看南京政府成立紀念會之秩序便可知道。吳大委員又忽發殺人之毫興，發起清黨之盛舉，由青紅幫司執行之責，於是殘殺遂開始，共黨之死者固不少，而無辜被害的尤多，凡略有桀驁不羈之青年非被屠戮亦在逃亡，而土豪劣紳乃相率入黨，荼毒鄉里，莫知紀極，至今江浙一帶稍知自愛者至以入黨爲恥，這都是吳委員的功勞。黨既以清而轉渾，政治軍事均以不振，北伐事業轉爲一場春夢，在廣東一同警師出發的委員們現在躲在江浙小朝廷裏，偶然回想到當年情景，不知作何感想？國民黨多年的北伐計畫至此完全停頓，這個責任至少有百分之七十應在吳蔡諸元老的身上。吾友係安國軍的人物，其非赤黨無疑，所言當無宣傳意味，故記其大意如此。抑北伐之價

值亦隨時地而異，由安國軍治下言之，則此乃反抗中央，實屬大逆不道，其頓挫也乃天道之助順，而致此頓挫者亦間接爲中央之功臣，將來論功行賞所不可忽略者也。由是言之，諸大委員亦有功也矣？

六六 祀孔典禮

洛 卿

東南五省，自投壺之雅典廢，而孔子的厄運來矣。弦歌之聲，鐘鼓之樂，不可復聞，不幸此次孫聯帥焚舟渡河之師旅，又覆沒於江表，以致八月二十三日孔子誕辰，又不見祀孔典禮。我想，北方總不至如此吧！幸虧曲阜聖地始終爲義威所把守，這是差可告慰於南方「遺」輩的子弟的。南方因八月二十三日各校既不會放假，又不到孔廟去謁聖，使孔子想吃一些太牢之肉，聽幾曲「大哉孔子」風琴之歌（似乎不應用風琴，未免不是國粹，這只得請江禮部來考訂了）而不可得，於是大失「遺」望，遺老輩則率子弟，服禮服，到孔廟去大哭，遺少輩

則分發傳單，而有不祀孔即是打倒孔子，打倒孔子，即是打倒祖國，打倒父親，打倒……；打倒祖國，打倒父親，打倒……即是打倒……黨的邏輯學（據說有學字，我是抄襲，）見於寧波的愛國某報，某報有此論文，而某報的銷路始廣矣。

因之我想到「從祀」的例來了。孔門的弟子，當然是應該從祀的，而且已經從祀了。有傳注之功者，當然也應該從祀，故「唐貞觀二十一年二月壬申，詔以左邱明，卜子夏，公羊高……等二十二人，代用其書，垂於國冑，……令配享宣尼廟堂，蓋所以報其傳注之功」云。還有，有功於護孔者，也當然應該從祀，以報其擁護之功，如列帥，國家主義之領袖及其嚶嚶皆是。如此則孔子精神，永矢勿諼，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禮教可復，而中國可興矣。豈不懿歟！九月二十六日，於寧波。